

《路加福音》查經聚會

查經材料(二十五)：迷羊的比喻(15:1-32)

壹. 分段及綱要：

- 一、失羊的比喻(15:1-7 節)
- 二、失錢的比喻(15:8-10 節)
- 三、浪子的比喻(15:11-32 節)

貳. 觀察與解釋：

1. V1 「眾稅吏」他們專爲羅馬帝國徵稅，又常以特權訛詐自己的同胞，因此爲猶太人所不齒；在宗教上也被視爲不潔，並將他們與妓女、罪犯同列。「眾稅吏和罪人」在當時，這些人都是被自以爲敬虔的猶太人所藐視的一個社會階層(參 3:12)。
2. V4 「那失去的一隻」羊性遲鈍，在曠野中容易走迷，需要牧人的照顧和引導；「那失去的」主耶穌用「迷羊」表徵猶太人中的稅吏和罪人。「九十九隻」表徵自義不肯悔改的人，在此特指猶太人中的文士和法利賽人；「找羊的牧人」就是主耶穌自己。
3. V5 「扛在肩上」表明主的恩典和慈愛，並意味得救的人與主的親密關係。
4. V6 「歡喜」牧人並非爲自己免遭受損失而歡喜，而是爲著那羊免被野獸傷害或吞吃而歡喜。
5. V7 「在天上也要這樣爲他歡喜」對罪人悔改，神所表現的關心與喜樂之心，恰好與法利賽人及文士對罪人的態度(V2)成了極強烈的對比。「不用悔改的義人」一種反面的諷刺話，是針對法利賽人而說的(參 V2)，因他們自以爲義(參 5:27-39；7:36-50)，不覺得需要悔改。
6. V8 「一塊錢」相當於羅馬幣制的一錢銀子；約爲當時工人一天的工資。「細細的找」古時中東地區的房屋，通常窗戶狹小，甚或沒有窗戶，同時地面又是泥土地，因此要尋找一個錢幣相當困難。
註：據說當時猶太婦女們喜歡在前額上帶一串叫作(**semedi**)的妝飾品(是用銀幣作成的)；這串飾物代表訂婚或結婚的信物，雖然它本身的價值有限，但在配帶它的婦女心中，則視爲無價之寶；所以一旦遺失其中的一個銀幣，一定會仔細的尋找，直到找著爲止。
7. V11 「一個人」指父親(參 V12)，表徵父神；「兩個兒子」泛指世人。
8. V12 「家業」按猶太人的習俗，長子可得雙分家業(參申 21:17)，故小兒子「應得的家業」約爲三分之一。父親可能將家業豫先劃分好，但仍會代爲保管直至過世；通常不在生前就實際的分配家業。
9. V13 「就把他一切所有的，都收拾起來，往遠方去了」世人墮落的軌跡，第一步就是向神宣告獨立自主，第二步就是遠離神(往遠方去了)。
10. V15 「放豬」在當時是最低賤的行業；又因猶太人既不養豬，又禁止吃豬

肉，因此那養豬的人家可能是外邦人（參利 11:7）。

「豆莢」中東和地中海盆地常見的一種常青樹所結的種子，可用作牲畜的飼料和貧民的糧食。

11. V18 「我得罪了天」猶太人通常不敢直接稱呼 神，而改以天代表 神。
12. V19 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」當一個罪人認罪悔改時，因聖靈的光照，才看見自己是何等的污穢、何等的不配。
13. V20 「相離還遠，他父親看見」顯明父親是何等的慈愛，天天都在倚門望望閭，等待著浪子回家。
14. V22 「上好的袍子」、「戒指」（見創 41:42），都代表尊貴的地位。
「把鞋穿在他腳上」當時奴隸只能赤腳；「穿鞋」表示與奴僕有別。
15. V23 「肥牛犧」是猶太人專門飼養的牛，以備重大喜慶和特殊節期之用。
16. V24 「死而復活，失而又得的」所有失喪的罪人，在神眼中都是死的；他們蒙拯救時，就與基督一同活過來（參弗 2:1, 5；西 2:13）。
17. V28 「大兒子卻生氣，不肯進去」大兒子的憤恨，正像那些反對主耶穌的法利賽人和文士的態度（自私、嫉妒、驕傲、自義）。

參．討論與分享：（含生活應用）

1. 在失羊比喻中，牧羊人撇下九十九隻羊，只是為了去尋找那一只迷失的羊；你認為牧羊人這樣做合理嗎？你對這比喻有什麼領受？（V3-7）
2. 失羊的比喻和失錢的比喻有何異同之處？這兩個比喻的重點是什麼？
3. 「不用悔改的義人」一詞指的是誰？他們真的是「義人」嗎？這句話對今日不信的人有什麼啓示？對基督徒又有什麼提醒？（V7）
4. 「浪子」的比喻和前兩個比喻有何異同之處？「小兒子」表徵什麼人？「大兒子」又表徵什麼人？從比喻中，你對天父的慈愛和憐憫有什麼深刻的領會？（V11-32）
5. 在你信主的過程中，你是怎樣經過悔改之途而進入豐盛的生命？請分享
6. 如果你目前還沒有信主，你願意像「小兒子」一樣「醒悟過來」，回到父親（天父）那裏去享受父家的豐富和恩典嗎？（V17-23）